

证券代码：870233

证券简称：协新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兴证券

无锡协新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公司为生产经营所需，拟向股东杨剑华、谢志钢、林东辉、章寅、朱华君、殷晓华、顾巍、彭正荣、梅学锋、卢建忠、包佩芬、邱晓忠借款不超过人民币1,000万元，本借款年利率4.8%，借款期限为一年。

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21年4月2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对该项关联交易进行了审议。该事项涉及关联董事杨剑华、谢志钢、林东辉、章寅、朱华君需回避表决，根据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》的规定，剩余董事不足3人，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021年4月20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对该项关联交易进行了审议。该事项涉及关联监事殷晓华需回避表决，表决结果为：2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。

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自然人

姓名：杨剑华

住所：无锡市新江南花园

关联关系：杨剑华为公司实际控制人、董事，担任公司董事长一职，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,713.48 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27.13%

2. 自然人

姓名：谢志钢

住所：江苏省无锡市吉庆苑 8 号 1103 室

关联关系：谢志钢为公司实际控制人、董事，担任公司总经理一职，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,071.21 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10.71%

3. 自然人

姓名：林东辉

住所：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龙川新村 44 号 302 室

关联关系：林东辉为公司实际控制人、董事，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一职，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535.60 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5.36%

4. 自然人

姓名：章寅

住所：无锡市荷叶村 184 号

关联关系：章寅为公司实际控制人、董事，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一职，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535.60 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5.36%

5. 自然人

姓名：朱华君

住所：江苏省无锡市新梁溪人家 19-502

关联关系：朱华君为公司实际控制人、董事，担任公司总工程师一职，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535.60 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5.36%

6. 自然人

姓名：殷晓华

住所：无锡市黄巷新村 1-302

关联关系：殷晓华为公司监事，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21.36 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3.21%

7. 自然人

姓名：顾巍

住所：无锡市惠龙新村 29-301

关联关系：顾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70.59 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2.71%

8. 自然人

姓名：彭正荣

住所：江苏省-无锡市-南长区中联新村 76 号 401 室

关联关系：彭正荣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37.81 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2.38%

9. 自然人

姓名：梅学锋

住所：江苏省无锡市北塘区凤宾家园 112 号 302 室

关联关系：梅学锋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13.62 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2.14%

10. 自然人

姓名：卢建忠

住所：无锡市锡山下余巷 82 号

关联关系：卢建忠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13.62 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2.14%

11. 自然人

姓名：包佩芬

住所：无锡市刘潭新村 31-201 号

关联关系：包佩芬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89.89 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1.90%

12. 自然人

姓名：邱晓忠

住所：无锡市新惠苑 146-202

关联关系：邱晓忠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89.89 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1.90%

三、交易的定价政策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（一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本次关联交易，借款年利率定价公允、合理，借款用于公司生产经营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任何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，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为生产经营所需，拟向股东杨剑华、谢志钢、林东辉、章寅、朱华君、殷晓华、顾巍、彭正荣、梅学锋、卢建忠、包佩芬、邱晓忠借款不超过人民币 1,000 万元，本借款年利率 4.8%，借款期限为一年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关联交易涉及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,000 万元，按照实际到账金额为准，用于公司生产经营所需，有利于改善公司财务状况和日常业务的开展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无锡协新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；
- （二）《无锡协新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。

无锡协新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4 月 20 日